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申请并购贷款展期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经与并购贷款银团协商一致，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收到银团代理行签发的《条款清单》（Term Sheet），双方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前签署《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ARA），以反映《条款清单》中达成的关键条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与银团签署《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其核心条款包括且不限于：拟将并购贷款项下原 A 类贷款和 C 类贷款合计 18.84 亿美元债务的偿还期限展期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全资子公司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原全资子公司 Tianqi UK Limited，以下简称“TLEA”）完成增资入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且通过该交易偿还上述银团贷款本金不低于 12 亿美元等情形下，该期限可自动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拟将并购贷款项下原 B 类贷款 12 亿美元的到期日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经银团同意可以将到期日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作为上述并购贷款展期的条件，公司需继续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财产为《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项下相关债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为公司将公司或相关子公司所持有的股权或拥有的资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作反担保安排。

2、截至本次担保审议前，已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057,100.58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82.67%，实际发生的总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91,657.77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386.57%；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关联方、非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生效后，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变。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3、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并购贷款及相关担保背景概述

1、为完成对 Sociedad Qum ícay Minerade Chile S.A.（以下简称“SQM”）23.77% 股权的购买事项（以下简称“此次交易”），经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齐锂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此次交易设立的境外子公司向跨境并购银团（包括境内银团和境外银团，合并简称为“银团”）申请合计 35 亿美元的贷款，公司及子公司为该等银团贷款提供相关质押担保以及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并购贷款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1 Pty Ltd.（以下简称“TLAI1”、“SPV1”）、Inversiones TLC SpA（以下简称“ITS”或“天齐智利”）与境内银团签署了 *Syndicated Facility Agreement*（以下简称“《境内银团贷款协议》”）等文件，由 TLAI 1 向银团借入贷款 25 亿美元。其中：（1）A 类贷款 13 亿美元，贷款期限 1 年，到期后可展期 1 年；（2）B 类贷款 12 亿美元，贷款期限 3 年，到期后可展期 1 年，展期期限到期后，可再次展期 1 年。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以下简称“TLAI2”、“SPV2”）、ITS 与境外银团签署了 *Syndicated Facility Agreement*（下称“《境外银团贷款协议》”）等文件，由 TLAI 2 向银团借入贷款 10 亿美元（以下简称“境外银团贷款”或“C 类贷款”，与境内银团贷款合称“并购贷款”）。贷款期限 1 年，到期后可展期 1 年。

2、为降低公司偿债风险，改善贷款结构，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相关财产作为并购贷款协议或其它替代融资方案项下相关债务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0）。

3、2020 年 1 月，公司向全体股东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并将募集到的资金 29.3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约为 4.16 亿美元）用于提前偿还 C 类贷款本金约 4.16 亿美元，剩余 C 类贷款本金为 5.84 亿美元。

4、鉴于原并购贷款中的境内银团贷款项下的 A 类贷款 13 亿美元和境外银团贷款 C 类贷款余额 5.84 亿美元，合计 18.84 亿美元已于 2020 年 11 月 29 日到期，经与银团积极磋商，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与银团签署了《展期函》。银团同意将上述贷款自到期日起展期至以下日期之中的较早者：（1）2020 年 12 月 28 日；（2）银团代理行确认签署的《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生效之日。《展期函》项下的展期将在银团代理行书面告知银团和公司其已收到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签署妥当的担保、保证确认及补充函、相关公司授权文件等时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并购贷款展期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二、并购贷款及担保展期情况概述

经与并购贷款银团协商一致，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收到银团代理行签发的《条款清单》（Term Sheet），双方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前签署《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ARA），以反映《条款清单》中达成的关键条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分别由出席会议的 6 名董事和 3 名监事全部赞成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并购贷款展期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TLAI1、TLAI2、ITS 正在与银团磋商《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其核心条款包括且不限于：（1）拟将 A 类贷款和 C 类贷款合计 18.84 亿美元债务偿还期限展期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全资子公司 TLEA 完成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且通过该交易偿还 A 类和 C 类贷款本金不低于 12 亿美元等情形下，该期限可自动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付息周期均调整为 6 个月；（2）将 B 类贷款 12 亿美元的到期日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经银团同意可以将到期日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作为上述并购贷款展期的条件，公司需继续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财产为《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项下相关债务提供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1 Pty Ltd.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
简称	SPV1/TLAI1	SPV2/TLAI2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4日	2018年5月4日
注册地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董事	邹军、Da Wen	邹军、Da Wen
注册资本	1 美元	1 美元
业务性质	投资	投资

(二) 公司与被担保人股权关系如下:



(三) 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SPV1	SPV2	SPV1	SPV2
资产总额	2,981,077.63	1,025,524.01	2,973,600.06	1,025,306.25
净资产	251,561.65	328,687.79	237,735.53	613,965.21
流动负债	938,546.95	696,412.85	966,193.14	410,757.50
负债总额	2,729,515.98	696,836.22	2,735,864.53	411,341.04
资产负债率	91.56%	67.95%	92.01%	40.12%
营业收入	0	0	0	0
利润总额	-15,195.51	-9,877.17	-11,866.44	-4,331.29

净利润	-26,603.89	-11,649.12	-26,850.11	9,655.15
-----	------------	------------	------------	----------

注 1：2019 年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资产负债表项目外币报表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进行折算；利润表项目外币报表金额以会计期初和期末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的平均数进行折算。

（四）信用等级状况

SPV1、SPV2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并购贷款本次拟展期情况及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并购贷款本次拟展期的情况如下：

借款人	SPV1	SPV2
贷款人	境内银团	境外银团
贷款币种及余额	A 类贷款：13 亿美元 B 类贷款：12 亿美元	C 类贷款：5.84 亿美元
展期后到期日	A 类贷款：2021 年 11 月 26 日，附条件自动展期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 B 类贷款：2023 年 11 月 29 日，附条件可展期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	C 类贷款：2021 年 11 月 26 日，附条件自动展期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
付息周期	6 个月	6 个月
强制提前还款安排	公司全资子公司 TLEA 完成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后，偿还本金不低于 12 亿美元。	
重要约束性条件	公司全资子公司 TLEA 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失败，且无其他银团认可的合理还款方案，展期提前中止。	

2、本次拟为上述展期并购贷款提供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为担保展期，除担保期限外，公司提供的保证和担保财产范围与展期前担保协议一致。

为确保上述并购贷款顺利展期，拟同时将下述担保展期至抵质押对应贷款类别的到期日：ITS 将所持有的 SQM 公司 23.77% 全部 A 类股权提供股份质押；天齐锂业、TLEA、天齐鑫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鑫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天齐锂业将所持有的天齐锂业（射洪）有限公司 100% 股权、天齐鑫隆 100% 股权、TLEA 100% 的股权以及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齐”）所持有的重庆天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 86.38% 的股权、

天齐锂业（江苏）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100%股权；TLEA 和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的资产抵押担保；天齐鑫隆将所持有的 TLAI 2 的 100% 股权作为质押担保；TLEA 将所持有的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的 51% 股权作为质押。TLAI2 将所持有的 TLAI1 的 100% 股权作为质押担保，TLAI1 将所持有的 ITS100% 股权作为质押担保，ITS 提供的公司资金担保；TLAI1 和 TLAI2 将所持现有或将来的全部资产或权益作为担保。为确保 TLEA 增资引入战略投资者事宜能顺利并符合预期推进，根据交易进展和银团要求将对该交易所涉及的相关抵质押进行调整。

作为上述并购贷款展期的条件，公司需继续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财产为《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项下相关债务提供担保，修订并签署相关担保或承诺协议，办妥银团可接受的抵质押登记手续或消极质押安排。

本次担保为公司将公司或公司相关子公司所持有的股权或拥有的资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作反担保安排。

以上关于并购贷款展期、提供抵质押担保、保证展期计划是公司及公司相关子公司与贷款银行初步协商后制定的预案，实际展期计划、担保方式、抵质押方式以及银团对于抵质押物的比例分配等事项仍需公司及公司相关子公司与贷款银行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担保、抵质押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抵质押协议为准。

五、专项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 TLAI1 和 TLAI2 申请并购贷款展期并为其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结合公司债务期限结构调整和融资计划所作出的决定，有利于缓解公司现金流紧张的局面，促进优化整体债务结构方案的顺利实施，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本次担保涉及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但公司已建立资金集中管理模式，对子公司的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进行实时的监控，全面掌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在担保期限内有能力对此次提供担保可能会涉及到的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担保风险可控，保障公司整体资金安全运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并购贷款申请展期并由公司及子公司为并购贷款展期提供担保。

监事会认为：本次并购贷款展期及为全资子公司（TLAI1 和 TLAI2）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并购贷款展期，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六、授权

为确保公司与银团之间就并购贷款展期相关协议的签署、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签署、实施并购贷款展期相关协议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公司的财产范围内确定提供的担保财产，并确定相关担保条款、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担保物的范围、担保方式、具体抵质押条件、比例及偿债保障等与本次并购贷款有关的一切事宜），根据 TLEA 增资引入战略投资者事宜进展和银团要求对所涉及的相关抵质押进行调整，以及对现有并购贷款协议进行相应的制定、修订和调整，签署本次展期及担保业务相关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并向相关政府部门申请办理本次展期及担保业务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依照适用法律规定办理所需的审批、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

七、风险提示

1、到期大额债务本息不能展期亦无法偿付的风险

公司与银团正在就《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文本进行积极磋商，如不能如期完成相关协议的签署，亦不能与债权人就债务偿还达成其他和解方案，则可能导致前述并购贷款本息违约，进而引发债务交叉违约等风险，涉及罚息、违约金和滞纳金支付义务，也可能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或处置等风险，将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增加公司的财务负担和资金压力，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协议附带的约束性条款不能满足的风险

拟签署的《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将附带展期中止的约束性条款，如果公司无法按约定进度完成 TLEA 增资入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宜，且无其他银团认可的合理方案，可能引发上述并购贷款加速到期的风险。如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亦不能与债权人就债务偿还达成新的约定，公司设定质押的相关子公司股权将面临被债权人处置的风险。同时亦可能会对其他债权人对公司的信心造成影响，从而进一步减弱公司的融资能力，加剧资金紧张局面。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审议前，已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总额为人民币 4,057,100.58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82.67%，实际发生的总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91,657.77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386.57%。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并生效后，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变。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关联方、非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